

大同二年七月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八年三月十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發行(日刊)

政府公報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第二千八百三十三號
星期六(土曜日)

部令

興農部令第十六號
茲將康德六年產業部令第二十四號營林局

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修正如左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興農部大臣 于靜遠

營林局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

名稱	位置	管轄區域
牡丹江營林局	牡丹江省	間島省、牡丹江省、東安省之全域、三江省內佳木斯市之全域、撫遠、同江、富錦、樺川、依蘭各縣之全域、湯原縣之西南一部(巴蘭河流域)、通河縣之東一部(巴蘭河流域)、濱江省內珠河、葦河各縣之全域
北安營林局	北安省	黑龍省之大部(除瑷琿縣一部之嫩江流域)、北安省之大部(除嫩江縣、北安縣、西北一部(嫩江流域)、德都縣、北一部(嫩江流域)、三江省內綏濱、蘿北、鶴立、方正各縣之全域、湯原縣之大部(除巴蘭河流域)、通河縣之大部(除巴蘭河流域)、濱江省內木蘭、東興、巴彥、呼蘭、延壽各縣之全域
齊齊哈爾營林局	齊齊哈爾市	龍江省、興安東省、興安北省之全域、北安省內嫩江縣、北安縣之西北一部(嫩江流域)、德都縣之北一部(嫩江流域)、黑龍省內瑷琿縣之一部(嫩江流域)、興安南省內科爾沁右翼前旗、科爾沁右翼中旗、科爾沁右翼後旗、扎賚特旗各旗之全域、科爾沁左翼中旗之北西半部

附則

本令自康德八年四月十日施行

興農部令第十七號

茲將康德五年產業部令第三十三號營林署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修正如左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興農部大臣 于靜遠

政府公報 第三千八百三十三號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星期六

部令

興農部令第十六號
茲二康德六年產業部令第二十四號營林局

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修正如左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興農部大臣 于靜遠

營林局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

名稱	位置	管轄區域
牡丹江營林局	牡丹江省	間島省、牡丹江省、東安省之全域、三江省內佳木斯市之全域、撫遠、同江、富錦、樺川、依蘭各縣之全域、湯原縣之西南一部(巴蘭河流域)、通河縣之東一部(巴蘭河流域)、濱江省內珠河、葦河各縣之全域
北安營林局	北安省	黑龍省之大部(除瑷琿縣一部之嫩江流域)、北安省之大部(除嫩江縣、北安縣、西北一部(嫩江流域)、德都縣、北一部(嫩江流域)、三江省內綏濱、蘿北、鶴立、方正各縣之全域、湯原縣之大部(除巴蘭河流域)、通河縣之大部(除巴蘭河流域)、濱江省內木蘭、東興、巴彥、呼蘭、延壽各縣之全域
齊齊哈爾營林局	齊齊哈爾市	龍江省、興安東省、興安北省之全域、北安省內嫩江縣、北安縣之西北一部(嫩江流域)、德都縣之北一部(嫩江流域)、黑龍省內瑷琿縣之一部(嫩江流域)、興安南省內科爾沁右翼前旗、科爾沁右翼中旗、科爾沁右翼後旗、扎賚特旗各旗之全域、科爾沁左翼中旗之北西半部

附則

本令自康德八年四月十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興農部令第十七號

茲二康德五年產業部令第三十三號營林署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ヲ左ノ通改正ス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興農部大臣 于靜遠

目次抄録

- 農部令 營林局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修正之件外二件
- 吉林會令 警察署之位置、名稱及管轄區域修正
- 安東稅關 港內一部禁止航行之件
- 港口航務局 燈塔船「牛莊號」開始點燈之件
- 公告 公示備告
- 地政總局委任官(行政官)資格考試施行實施公告

營林署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

名稱	位置	管轄區域
朝陽鎮營林署	海龍、朝陽鎮街	海龍、輝南、金川、濛江、柳河、清原、東豐、西豐、西安、開原、鐵嶺、撫順、瀋陽、新民、法庫、康平、昌圖、梨樹、雙遼、長嶺各縣全境、興京縣之大部(除太子河流域)、奉天、鐵嶺、撫順、四平街各全市全境
安東營林署	安東市	安東省全境、本溪、遼陽、遼中、海城、蓋平、復各縣全境、遼陽、鞍山、營口各全市全境、興京縣之南一部(太子河流域)
通化營林署	通化街	通化、輯安各縣全境、臨江縣之西一部(渾江流域)
撫松營林署	撫松街	撫松縣之北大部(除漫江河之漫江屯上流域)
臨江營林署	臨江街	長白縣全境、臨江縣之東大部(鴨綠江右岸)、撫松縣之南一部(漫江河之漫江屯上流域)
敦化營林署	敦化街	敦化縣全境、蛟河縣之東一部(珠爾多河、馬鹿溝、威虎河流域)
吉林營林署	吉林市	永吉、九臺、樺甸、磐石、懷德、通陽、長春、德惠、農安、扶餘、乾安各縣全境、新京特別市、吉林市各全市全境、郭爾羅斯前旗之全境、蛟河縣之西半部(蛟河流域)
五常營林署	五常街	五常、舒蘭、榆樹各縣全境、蛟河縣之東北一部(拉林河上流)、鞏河縣之南一部(牝牛河上流)
哈爾濱營林署	哈爾濱市	阿城、賓、雙城、肇東、肇州、蘭西、青岡、安達各縣全境、哈爾濱市全境、郭爾羅斯後旗全境
彰武營林署	彰武街	錦州省、興安西省全境、通遼縣之全境、庫倫旗、科爾沁左翼前旗、科爾沁左翼後旗各旗之全境、科爾沁左翼中旗之南東半部
承德營林署	承德街	熱河省全境
琿春營林署	琿春街	琿春縣全境

營林署之名稱、位置及管轄區域

名稱	位置	管轄區域
朝陽鎮營林署	海龍、朝陽鎮街	海龍、輝南、金川、濛江、柳河、清原、東豐、西豐、西安、開原、鐵嶺、撫順、瀋陽、新民、法庫、康平、昌圖、梨樹、雙遼、長嶺各縣全境、興京縣之大部(除太子河流域)、奉天、鐵嶺、撫順、四平街各全市全境
安東營林署	安東市	安東省全境、本溪、遼陽、遼中、海城、蓋平、復各縣全境、遼陽、鞍山、營口各全市全境、興京縣之南一部(太子河流域)
通化營林署	通化街	通化、輯安各縣全境、臨江縣之西一部(渾江流域)
撫松營林署	撫松街	撫松縣之北大部(漫江河之漫江屯上流、除、)
臨江營林署	臨江街	長白縣全境、臨江縣之東大部(鴨綠江右岸)、撫松縣之南一部(漫江河之漫江屯上流域)
敦化營林署	敦化街	敦化縣全境、蛟河縣之東一部(珠爾多河、馬鹿溝、威虎河流域)
吉林營林署	吉林市	永吉、九臺、樺甸、磐石、懷德、通陽、長春、德惠、農安、扶餘、乾安各縣全境、新京特別市、吉林市各全市全境、郭爾羅斯前旗之全境、蛟河縣之西半部(蛟河流域)
五常營林署	五常街	五常、舒蘭、榆樹各縣全境、蛟河縣之東北一部(拉林河上流)、鞏河縣之南一部(牝牛河上流)
哈爾濱營林署	哈爾濱市	阿城、賓、雙城、肇東、肇州、蘭西、青岡、安達各縣全境、哈爾濱市全境、郭爾羅斯後旗全境
彰武營林署	彰武街	錦州省、興安西省全境、通遼縣之全境、庫倫旗、科爾沁左翼前旗、科爾沁左翼後旗各旗之全境、科爾沁左翼中旗之南東半部
承德營林署	承德街	熱河省全境
琿春營林署	琿春街	琿春縣全境

帶嶺營林署	湯原營林署	依蘭營林署	佳木斯營林署	東安營林署	古城鎮營林署	東寧營林署	穆稜營林署	東京城營林署	牡丹江營林署	橫道河子營林署	一面坡營林署	龍井營林署	汪清營林署
湯原嶺縣	湯原街縣	依蘭街縣	佳木斯市	密山街縣	古城鎮縣	東寧街縣	穆稜街縣	寧安街縣	牡丹江市	寧安縣	珠河縣	延吉街縣	汪清縣
湯原縣之西一部(西南又河流域)	綏濱、鶴立、蘿北各縣全域、湯原縣之大部(伊春河、湯旺河流域)	依蘭縣之大部(除三道河子流域)、湯原縣之西南一部(巴蘭河流域)、通河縣之東一部(巴蘭河流域)	佳木斯市全域、富錦、同江、撫遠、樺川各縣全域	虎林、密山、饒河、寶清各縣全域	勃利、林口各縣全域	東寧縣全域、汪清縣東北一部(大綏芬河流域)、綏陽縣之大部(小綏芬河流域)、穆稜縣之東北一部(小綏芬河流域)	穆稜縣之大部(除小綏芬河流域)、綏陽縣之北一部(穆稜河流域)	寧安縣之東南大部(牡丹江上流)、蛟河縣之東北一部(楊木嘴子上流)	牡丹江市全域、寧安縣之北一部(五河林河及二道河子流域)、三道河子右岸地區頭道河子流域大部、依蘭縣之南一部(三道河子流域)	寧安縣之西一部(頭道河子上流、石河及密占河並大海浪河流域)	珠河縣全域、葦河縣大部(除牯牛河上流)	和龍、延吉、安圖各縣全域	汪清縣之西南大部(嘎呀河、大江清河流域)

帶嶺營林署	湯原營林署	依蘭營林署	佳木斯營林署	東安營林署	古城鎮營林署	東寧營林署	穆稜營林署	東京城營林署	牡丹江營林署	橫道河子營林署	一面坡營林署	龍井營林署	汪清營林署
湯原嶺縣	湯原街縣	依蘭街縣	佳木斯市	密山街縣	古城鎮縣	東寧街縣	穆稜街縣	寧安街縣	牡丹江市	寧安縣	珠河縣	延吉街縣	汪清縣
湯原縣之西一部(西南又河流域)	綏濱、鶴立、蘿北各縣全域、湯原縣之大部(伊春河、湯旺河流域)	依蘭縣之大部(除三道河子流域)、湯原縣之西南一部(巴蘭河流域)、通河縣之東一部(巴蘭河流域)	佳木斯市全域、富錦、同江、撫遠、樺川各縣全域	虎林、密山、饒河、寶清各縣全域	勃利、林口各縣全域	東寧縣全域、汪清縣東北一部(大綏芬河流域)、綏陽縣之大部(小綏芬河流域)、穆稜縣之東北一部(小綏芬河流域)	穆稜縣之大部(除小綏芬河流域)、綏陽縣之北一部(穆稜河流域)	寧安縣之東南大部(牡丹江上流)、蛟河縣之東北一部(楊木嘴子上流)	牡丹江市全域、寧安縣之北一部(五河林河及二道河子流域)、三道河子右岸地區頭道河子流域大部、依蘭縣之南一部(三道河子流域)	寧安縣之西一部(頭道河子上流、石河及密占河並大海浪河流域)	珠河縣全域、葦河縣大部(除牯牛河上流)	和龍、延吉、安圖各縣全域	汪清縣之西南大部(嘎呀河、大江清河流域)

通河營林署	綏化營林署	海倫營林署	北安營林署	黑河營林署	嫩江營林署	齊齊哈爾營林署	扎蘭屯營林署	三河營林署	海拉爾營林署	阿爾山營林署	王爺廟營林署
通河街縣	綏化街縣	海倫街縣	北安街縣	黑河街縣	嫩江街縣	齊齊哈爾市	布特哈街	額爾克納街	海拉爾市	新巴爾虎左翼旗	科爾沁右翼前旗
木蘭、東興、方正、延壽各縣全域、通河縣之大部(除巴蘭河流域)	綏化、巴彥、鐵驪、慶城、呼蘭各縣全域	海倫、綏稜、望奎各縣全域	克山、克東、拜泉、明水、依安、通北各縣全域、北安縣之南部、德都縣之南部	黑河省之大部(除愛輝縣之一部嫩江流域)、北安縣之北一部	嫩江縣之全域、巴彥旗全域、北安縣之西北一部、德都縣之北一部(嫩江流域)、愛輝縣之西南一部(嫩江流域)	訥河、甘南、富裕、龍江、林甸、景星、泰來、鎮東、安廣、大賚各縣全域、依克明安旗、杜爾伯特旗、莫力達瓦旗各旗全域、齊齊哈爾市全域、阿榮旗之東北一部(革泥河流域)	布特哈旗之東北大部(雅魯河、綽爾河上流)、阿榮旗之南大部(阿倫河晉河流域)	額爾克納在翼旗、額爾克納右翼旗各旗全域	海拉爾市、滿洲里市各旗全域、索倫旗、陳巴爾虎旗、新巴爾虎右翼旗各旗全域、新巴爾虎左翼旗之西北半部(烏爾遜河右岸、額爾克納河流域)	新巴爾虎左翼旗之東南半部(古爾班河、奇爾庫伊達河、哈爾哈河流域)、喜扎嘎爾旗全域、布特哈旗之南半部(綽爾河中流域)	科爾沁右翼前旗、科爾沁右翼後旗、科爾沁右翼中旗、扎賚特旗各旗全域、白城、洮南、醴泉、開通、瞻榆各縣全域、科爾沁左翼中旗之北西半部

附則
本令自康德八年四月十日施行

通河營林署	綏化營林署	海倫營林署	北安營林署	黑河營林署	嫩江營林署	齊齊哈爾營林署	扎蘭屯營林署	三河營林署	海拉爾營林署	阿爾山營林署	王爺廟營林署
通河街縣	綏化街縣	海倫街縣	北安街縣	黑河街縣	嫩江街縣	齊齊哈爾市	布特哈街	額爾克納街	海拉爾市	新巴爾虎左翼旗	科爾沁右翼前旗
木蘭、東興、方正、延壽各縣/全域、通河縣/大部(除巴蘭河流域外)	綏化、巴彥、鐵驪、慶城、呼蘭各縣/全域	海倫、綏稜、望奎各縣/全域	克山、克東、拜泉、明水、依安、通北各縣/全域、北安縣/南部、德都縣/大部	黑河省/大部(愛輝縣/一部嫩江流域外)、北安縣/北一部	嫩江縣/全域、巴彥旗/全域、北安縣/西北一部、德都縣/北一部(嫩江流域)、愛輝縣/西南一部(嫩江流域)	訥河、甘南、富裕、龍江、林甸、景星、泰來、鎮東、安廣、大賚各縣/全域、依克明安旗、杜爾伯特旗、莫力達瓦旗各旗/全域、齊齊哈爾市/全域、阿榮旗/東北一部(革泥河流域)	布特哈旗/東北大部(雅魯河、綽爾河上流)、阿榮旗/南大部(阿倫河晉河流域)	額爾克納左翼旗、額爾克納右翼旗各旗/全域	海拉爾市、滿洲里市各旗/全域、索倫旗、陳巴爾虎旗、新巴爾虎右翼旗各旗/全域、新巴爾虎左翼旗/西北半部(烏爾遜河右岸、額爾克納河流域)	新巴爾虎左翼旗/東南半部(古爾班河、奇爾庫伊達河、哈爾哈河流域)、喜扎嘎爾旗/全域、布特哈旗/南半部(綽爾河中流域)	科爾沁右翼前旗、科爾沁右翼後旗、科爾沁右翼中旗、扎賚特旗各旗/全域、白城、洮南、醴泉、開通、瞻榆各縣/全域、科爾沁左翼中旗/北西半部

附則
本令自康德八年四月十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興農部令第十八號

茲將康德七年興農部令第十三號營林署分署之名稱及位置中修正如左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興農部大臣 于 靜 遠

一 位置欄中「額穆縣蛟河」改為「蛟河縣蛟河」

二 佳木斯營林署依蘭分署及阿爾山營林署王爺廟分署之項刪除之

附則

本令自康德八年四月十日施行

省 令

吉林省令第六號

茲將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關於警察署之位置、名稱及管轄區域制定之件中修正如左

康德八年三月八日

吉林省長 閻 傳 綬

一 將懷德縣大嶺警察署刪除該署所轄之大嶺村加入范家屯警察署管轄內並將柳楊村加入黑林鎮警察署管轄內

一 將通陽縣靠山鎮警察署管轄中之楊樹村刪除

附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佈 告

安東稅關佈告第四號

關於港內一部禁止航行之件

為佈告事茲因爆破江岸工程船舶航行上恐發生危險依據開港取締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五條於左開期間之爆破時間中禁止在左開區域內航行於爆破時間中在工程地點揚揚赤旗以資明確合行佈告俾眾周知此佈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安東稅關長 志賀俊夫

興農部令第十八號

茲二康德七年興農部令第十三號營林署分署之名稱及位置中左ノ通改正ス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興農部大臣 于 靜 遠

一 位置欄中「額穆縣蛟河」ヲ「蛟河縣蛟河」ニ改ム

二 佳木斯營林署依蘭分署及阿爾山營林署王爺廟分署ノ項ヲ削ル

附則

本令ハ康德八年四月十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省 令

吉林省令第六號

茲二康德五年吉林省令第一號警察署ノ位置、名稱及管轄區域制定ノ件中左ノ通改正ス

康德八年三月八日

吉林省長 閻 傳 綬

一 懷德縣大嶺警察署ヲ削リ同署管轄タリシ大嶺村ヲ范家屯警察署管轄ニ柳楊村ヲ黑林鎮警察署管轄ニ夫夫加フ

一 通陽縣靠山鎮警察署管轄中楊樹村ヲ削ル

附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佈 告

安東稅關佈告第四號

港內一部航行禁止ニ關スル件

江岸爆破工事ノ為船舶航行上危險アルニ付開港取締法施行規則第二十五條ニ依リ左記期間ニ於ケル爆破時間中左記區域內ノ航行ヲ禁止ス爆破時間中ハ工事地點ニ赤旗ヲ揚揚セシム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安東稅關長 志賀俊夫

計 開

一期 間

自康德八年四月一日至康德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一 爆破預定時間

每日 自午前一〇・〇〇起自午後三・三〇起至午後一〇・三〇止至午後四・〇〇止但シ工程或其他之情形得隨時變更之

一 區 域

自三道浪頭檢疫所前丘陵先端ヨリ半徑一〇〇米範圍以內之水面

營口航務局佈告第四號

為佈告事於冬期結冰期內撤去之燈臺船「牛莊號」茲由四月一日起復歸所定位置

開始點燈此佈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營口航務局長 徐 寶 斌

任 免 及 指 敍

公立職業學校校長 柏 登 庸
同 王 果 忱

同 陶 文 化
同 薛 雲 樓
同 趙 元 相
同 李 樹 藩

記

一期 間

自康德八年四月一日至康德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一 爆破預定時間

每日 自午前一〇・〇〇起自午後三・三〇起至午後一〇・三〇止至午後四・〇〇止但シ工程其他ノ事田ニ依リ變更スルコトアルベシ

一 區 域

三道浪頭檢疫所前方丘陵先端ヨリ半徑一〇〇米範圍以內ノ水面

營口航務局佈告第四號

冬期結冰期間中撤去セシ燈臺船「牛莊號」ハ四月一日所定位置ニ復歸シ點燈ヲ開始ス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

營口航務局長 徐 寶 斌

同 李 致 和
同 田 作 新
同 孫 宗 濂
同 張 玉 清

同 任 公 立 國 民 高 等 學 校 教 諭 三 晉 那 慕 爾
同 任 公 立 國 民 高 等 學 校 教 諭 女 川 文 作
同 任 公 立 國 民 高 等 學 校 教 諭 女 川 文 作

公立職業學校校長 富安保	同 陳立則	同 史超	同 張振庚	同 金榮閣	同 西川留吉	任公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敘薦任三等	任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田作新	兼任公立職業學校校長 敘薦任三等	康德八年一月一日	任市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奉天市屬官 三好秀夫	康德八年一月二十八日	陞敘薦任一等	禁煙總局理事官 小川松雄	同 治安部事務官 永田珍馨	同 省理事官 田村廣太郎	陞敘薦任二等	康德八年三月一日	休職總務廳屬官 栗山正介	任總務廳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休職首都警察廳警佐 入江佐市	康德八年三月十九日	大同學院教官 官澤次郎	任總務廳參事官 敘薦任二等	總務廳事務官 北澤治雄	任大同學院教官 敘薦任二等	飯村繁雄	任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敘薦任三等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市理事官 小栗忠七	任交通部事務官 敘薦任二等	康德八年四月五日	
經濟部屬官 甘粕照仁	任經濟部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康德八年四月九日	省事務官 守田義道	任總務廳事務官 敘薦任二等	稅關屬官 成田安清	任總務廳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建國大學助教 大森志郎	同 中野清一	同 官川善造	任建國大學教授 敘薦任二等	總務廳事務官 小谷綱吉	兼任中央一般職員訓練所教官	兼任建國十周年祝典事務局事務官 敘薦任一等	哈爾濱醫科大學教授 關勉	兼任哈爾濱開拓醫學院教授 敘薦任一等	公立醫院醫官 永田盛重	兼任齊齊哈爾開拓醫學院助教 敘薦任三等	司法部高等官試補 大村忍	任司法部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書記官 馬延諤	法院檢察廳高等官試補 吳琦	司法部屬官 商濟剛	書記官 露峰潔	任審判官 敘薦任三等	書記官 下田護	任檢察官 敘薦任三等	書記官 彭文俊	陞敘薦任三等	法院檢察廳高等官試補 別役憲夫	任書記官 敘薦任三等	司法部屬官 林英雄	任監獄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兼看守長
監獄事務官 林英雄	兼任司法部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總務廳調查官 高畑義正	兼任經濟部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交通部技佐 大島秀信	任大東港建設局技佐 敘薦任三等	地政局事務官 關彌七	任旗參事官 敘薦任三等	省事務官 阿齊拉圖	兼旗事務官 烏爾吉扎布	任旗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市事務官 秋山一正	任市理事官 敘薦任三等	康德八年四月十日	地政職員訓練所教官 丁硯農	兼地政總局事務官 王鼎秋	治安部事務官 王鼎秋	任縣事務官 敘薦任三等	康德八年四月十一日	經濟部高等官試補 佐々木榮喜	任稅務監督署高等官試補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省高等官試補 趙世昌	兼任縣高等官試補	康德八年四月十一日	農事試驗場委任官試補 佐藤俊雄	任農事試驗場技士	康德八年二月九日	張大同	任興農部技士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汪文明	任興農部技士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任興農部技士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陳家驥	郭樹人	宋樹時	宋興格	任興農部技士 康德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任興農部技士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李明珠	任大陸科學院屬官 康德八年三月十五日	大陸科學院研究士 山本玄	兼任馬疫研究處研究士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署辦興安東省長職務 園山光藏	興安東省次長	應即開去署辦興安東省長職務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孫宗濬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王果忱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柏登庸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薛雲樓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李樹藩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趙元相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陶文化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張玉清	派充熱河省立豐寧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長 田作新
 派充通化省立撫松國民高等學校長 李致和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長 李致和
 派充北安省立明水國民高等學校長 三音那慕爾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長 三音那慕爾
 派充興安南省立巴彥塔拉國民高等學校長 女川文作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女川文作
 派在興安南省立巴彥塔拉國民高等學校辦事
 公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張振庚
 高等學校校長 張振庚
 派充奉天省立法庫女子國民高等學校長 史超
 公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史超
 派充濱江省立巴彥女子國民高等學校長 金榮閣
 公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金榮閣
 派充錦州省立黑山女子國民高等學校長 富安保
 公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富安保
 派充北安省立海倫女子國民高等學校長 西川留吉
 公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西川留吉
 派充興安南省立興安女子國民高等學校長 陳立則
 公立女子國民高等學校校長 陳立則
 派充黑河省立黑河女子國民高等學校長 叢紹章
 (吉林省立伊通農業學校校長) 叢紹章
 公立職業學校校長(兼) 田作新
 派充通化省立撫松農業學校長
 康德八年一月一日
 市事務官 三好秀夫
 派在奉天市實業處辦事
 康德八年一月二十八日
 哈爾濱區法院審判官兼哈爾濱地方法院審判官阿城區法院審判官哈爾濱地方法院阿城分庭審判官
 崔良熙
 應即開去阿城區法院審判官哈爾濱地方法院阿城分庭審判官

哈爾濱區檢察廳檢察官兼哈爾濱地方檢察廳檢察官 高紀賢
 雙城區檢察廳檢察官哈爾濱地方檢察廳雙城分處檢察官
 應即開去雙城區檢察廳檢察官哈爾濱地方檢察廳雙城分處檢察官
 哈爾濱區檢察廳檢察官兼哈爾濱地方檢察廳檢察官 孫凱
 阿城區檢察廳檢察官哈爾濱地方檢察廳阿城分處檢察官
 應即開去阿城區檢察廳檢察官哈爾濱地方檢察廳阿城分處檢察官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總務廳參事官 宮澤次郎
 派在總務廳官房辦事
 公立國民高等學校教諭 飯村繁雄
 派在吉林省立吉林第一國民高等學校辦事
 公主嶺農事試驗場辦事 橫田廉一
 農事試驗場技佐
 派在克山農事試驗場辦事
 哈爾濱農事試驗場辦事 吳國忠
 農事試驗場技佐
 派在公主嶺農事試驗場辦事
 熊岳城農事試驗場辦事 青木二郎
 農事試驗場技佐
 派在錦縣農事試驗場兼熊岳城農事試驗場辦事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交通部事務官 小栗忠七
 派在都邑計畫司辦事
 康德八年四月五日
 經濟部事務官 甘粕照仁
 派在商務司辦事
 康德八年四月九日
 總務廳事務官 守田義道
 派在總務廳官房辦事

命爾濱開拓(兼) 關勉
 醫學院教授
 派充哈爾濱開拓醫學院學監
 司法部事務官 大村忍
 派在行刑司辦事
 司法部事務官(兼) 林英雄
 審判官 馬延認
 同 吳琦
 同 商濟剛
 同 露峰潔
 派為候補審判官
 候補審判官 馬延認
 派在哈爾濱地方法院兼哈爾濱區法院辦事
 候補審判官 吳琦
 派在奉天地方法院兼奉天區法院辦事
 候補審判官 商濟剛
 派在新京地方法院兼新京區法院辦事
 候補審判官 露峰潔
 派在哈爾濱地方法院兼哈爾濱區法院辦事
 檢察官 下田護
 派為候補檢察官
 候補檢察官 下田護
 派在安東地方法院兼安東區檢察廳辦事
 候補檢察官 彭文俊
 派在新京地方法院兼新京區檢察廳書記官
 書記官 別役憲夫
 派充哈爾濱高等檢察廳書記官
 監獄事務官 林英雄
 派在新京監獄辦事
 經濟部事務官(兼) 高畑義正
 派在鑛山司辦事
 旗參事官 關彌七
 派充依克明安旗參事官
 旗事務官 阿齊拉圖
 派在科爾沁右翼前旗辦事

旗事務官 烏爾吉扎布
 市理事官 秋山一正
 派充奉天市登錄官
 康德八年四月十日
 縣事務官 丁硯農
 派在東豐縣辦事
 縣事務官 王鼎秋
 派在清原縣辦事
 康德八年四月十一日
 稅務監督署高等官試補 佐々木榮喜
 派在奉天稅務監督署辦事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奉天地方法院兼奉天地方檢察廳奉天區法院辦事
 王永圃
 錦州地方法院兼錦州地方檢察廳錦州區法院辦事
 劉名亮
 派在新京地方法院兼新京地方檢察廳新京區法院辦事
 康德八年四月十日
 縣高等官試補(兼) 趙世昌
 派在寧安縣辦事
 康德八年四月十一日
 農事試驗場技士 佐藤俊雄
 派在公主嶺農事試驗場辦事
 康德八年二月九日
 興農部技士 張大同
 派在農產司辦事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技士 汪文明
 派在農產司辦事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興農部技士 陳家驥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總務廳技佐 竹歲 剛
 派在農產司辦事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興農部技士 郭樹人 應即休職
 同 宋澍時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派在農產司辦事 康德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興農部技士 宋興格 應即休職
 依據文官令第一百十五條第一項第六款
 依據文官令第一百十五條第一項第七款
 康德八年四月十日 總務廳事務官 成田 安清
 應即休職
 派在畜產司辦事 興農部技士 宋興格 應即休職
 通遼鐵道警護隊辦事 巡監 草ヶ谷芳夫 康德八年四月十日 省高等官試補 原田 拓三
 依據文官令第一百十五條第一項第六款 應即休職
 依據文官令第一百十五條第一項第六款 康德八年三月一日 農事試驗場技士 佐藤 俊雄
 應即休職
 依據文官令第一百十五條第一項第七款 應即休職
 康德八年二月十日 交通部技士 西川 辰雄
 依據文官令第一百十五條第一項第七款 應即休職
 依據文官令第一百十五條第一項第六款 應即休職
 康德八年二月一日 交通部技佐 藤井 篤

康德八年三月十日 大陸科學院研究士 米澤善次郎 同
 依據文官令第一百十五條第一項第七款 應即休職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大陸科學院副研究官 北川 政夫
 兼國立中央博物館學藝官 應即開去兼官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市事務官 三好 秀夫
 辭官照准
 康德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總務廳事務官 入江 佐市
 同 栗山 正介
 同 神戶 誠治
 同 國延 正
 同 中尾宗太郎
 同 岩崎 敏
 同 庄子 誠造
 同 伊藤 要雄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日 總務廳調查官 張澤 溥
 林野局技佐 寺島 八郎
 市技佐 大石清次郎
 辭官照准
 康德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市事務官 吳 名偉
 辭官照准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經濟部事務官 甘粕 照仁
 康德八年四月十日 交通部技士 伊集 院蕃
 辭官照准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獸疫研究所研究士 伊藤 博
 辭官照准
 康德八年三月六日 大陸科學院研究士 水田 限男
 另有任用應即開去本官
 康德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彙報

○科長更動

此次更動科長如左

(總務廳人事處)

彙報

○科長異動

今回左ノ通科長ノ異動アリタリ

(總務廳人事處)

○官署事項
 ●康德八年四月一日 興安局調查科長 興安局參事官 吳 椿 齡
 大同學院訓育部學生科長 大同學院教官 北 澤 治 雄

○官署事項
 ●康德八年四月十日 奉天市財務處地政科長 市理事官 秋 山 一 正

●鑛業事項

○鑛區分離

依鑛業法而處分者如左

(經濟部)

●鑛業事項

○鑛區分離

鑛業法ニ依リ處分シタルモノ左ノ如シ

(經濟部)

登錄號次	鑛區	地址	鑛業地籍	鑛物名稱	面積	鑛業權者住址姓名	登錄月日
奉鑛舊三四九		奉天省海城縣析木村	無	苦土	一〇〇畝	新京特別市大同大街二〇七號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	康德八、二、一四
事由		自奉鑛舊第二四八號鑛區分離					
		(奉鑛舊第一四八號鑛區ヨリ分離)					

一 發出 人 滿洲興業銀行吉林支店
 一 支付 地 大阪市東區
 一 支付 人 朝鮮銀行
 一 受領 人 寺地幸市

吉林市官菜園子胡同三號

聲請人 塔城毅雄

吉林市河南街二百四十號

右代理人律師 內田仙次

一 證券之表示 如另紙目錄所載

關於右開證券由前記聲請人聲請公示催告前來故其持有人應於康德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前向本院聲報權利並提出其證券如於右期日前不為聲報及提出時即宣示其無效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吉林區法院

審判官 竹內正一

目錄(重要部分)

一 證券種類 支票
 一 證券號數 五拾壹號
 一 額 面 金四千圓整
 一 發出年月日 康德八年三月三日
 一 發出地 吉林市
 一 發出人 滿洲中央銀行吉林分行
 一 支付地 朝鮮京城
 一 支付人 京城第一銀行本店
 一 受領人 塔城毅雄

地政總局委任官(行政官) 技術官 適格考試(銓衡) 實

施公告

茲依左開施行康德八年度委任官(行政官) 技術官 適格考試(銓衡) 希望應試者即備齊必要書類逕向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長報名可也特此公告

康德八年四月五日

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長 曹 宗

一 振出 人 滿洲興業銀行吉林支店
 一 支拂 地 大阪市東區
 一 支拂 人 朝鮮銀行
 一 受取 人 寺地幸市

吉林市官菜園子胡同三號

申立人 塔城毅雄

吉林市河南街二百四十號

右代理人律師 內田仙次

一 證券ノ表示 別紙目錄記載ノ通

右證券ニ付前記申立人ヨリ公示催告ノ申立アリタルニヨリ其ノ所持人ハ康德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午前十時迄ニ當法院ニ權利ヲ届出デ且證券ヲ提出スベク若右期日迄ニ届出及提出ヲ爲サザルトキハ其ノ無効ヲ宣言スルコトアルベシ

康德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吉林區法院

審判官 竹內正一

目錄(但シ重要ナル部分)

一 證券ノ種類 小切手
 一 證券ノ番號 五拾壹號
 一 金額 金四千圓也
 一 振出年月日 康德八年三月三日
 一 振出地 吉林市
 一 振出人 滿洲中央銀行吉林分行
 一 支拂地 朝鮮京城
 一 支拂人 京城第一銀行本店
 一 受取人 塔城毅雄

地政總局委任官(行政官) 技術官 適格考試(銓衡) 實

施公告

康德八年度委任官(行政官) 技術官 適格考試(銓衡)ヲ左記ニ依リ施行スルニ付應試志願者ハ必要書類ヲ取揃ヘ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長ニ願出ツベシ

康德八年四月五日

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長 曹 宗

計 開

- 一 應試資格
被任爲委任官試補在職一年以上者（應試截止日期當時）
- 二 考試（銓衡）方法
考試（銓衡）爲勤務成績審査、執務能力、語學及識見考查依左記方法行之

1 勤務成績審査
對於已往之勤務成績審査及格者使受執務能力及識見之考查

2 執務能力考查
執務能力考查對於行政官依筆記對於技術官依口試行之

3 語學考查
按政府語學檢定試驗三等程度考查之使應試者就滿語、日語、蒙古語及俄語中除應試者常用語外預先選擇其一依筆試及口試行之但於政府施行之語學檢定試驗及格三等以上者或於文官考試語學考查及格者免除之

4 識見考查
識見考查依口試行之

- 5 施行日期及施行場所
(甲) 日期 康德八年四月二十、二十一日
(乙) 場所 地政總局
(丙) 時間表

日 期	時 間	考 查 科 目
第一日四月二十日(日)	自午前九時半 至午前十一時半	語學(筆試)
	自午後一時 至午後三時	執務能力(筆試)
第二日四月二十一日(月)		識語見學(口試)

三 應試手續

應試志願者應備齊左開書類於康德八年四月十日以前提出於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長
1 應試願書 (本人親筆者第一號書式)

記

- 一 應試資格
委任官試補ニ任用セラレ一年以上在職シタル者（應試締切期日現在）
- 二 考試（銓衡）方法
考試（銓衡）ハ勤務成績審査、執務能力、語學及識見考查トシ左記方法ニ依リ之ヲ行フ

1 勤務成績審査
既往ニ於ケル勤務成績審査ニ及格シタル者ニ對シ執務能力及識見ノ考查ヲ受ケシム

2 執務能力考查
執務能力考查ハ行政官ニ付テハ筆記ニ依リ技術官ニ付テハ口述ニ依リ之ヲ行フ

3 語學考查
政府語學檢定試驗三等程度ニ於テ考查スルモノトシ滿語、日語、蒙古語及露語ノ中應試者ノ常用語ヲ除キタルモノニ付豫メ其ノ一ヲ選擇セシメ筆記及口述ニ依リ之ヲ行フ但シ政府施行ノ語學檢定試驗ニ於テ三等以上ニ及格シタル者又ハ文官考試ニ於テ語學考查ニ及格シタル者ニ對シテハ之ヲ免ズ

4 識見考查
識見考查ハ口述ニ依リ之ヲ行フ

- 5 施行日期及施行場所
(イ) 日期 康德八年四月二十、二十一日
(ロ) 場所 地政總局
(ハ) 時間表

日 期	時 間	考 查 科 目
第一日四月二十日(日)	自午前九時半 至午前十一時半	語學(筆記)
	自午後一時 至午後三時	執務能力(筆記)
第二日四月二十一日(月)		識語見學(口述)

三 應試手續

應試志願書ハ左記書類ヲ取揃ヘ康德八年四月十日迄ニ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長ニ提出スベシ
1 應試願書 (本人自筆ノモノ第一號書式)

- 2 履歷書(本人親筆者第二號書式)
 - 3 像片一張(報名前一年以內攝影之上半身脫帽正面四寸照片於背面親書攝影年月日、生年月日及姓名)
 - 四 應試票之發給
 - 對於勤務成績審查及格者發給應試票
 - 五 及格者發表
- 基於執務能力、語學、識見各考查之成績決定考試(銓衡)及格者於五月中旬將及格者姓名以政府公報公告同時向及格者發給及格證書
未及格者本考試而及格語學考查者發給語學及格證書

關於其他詳細逕向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詢問可也
第一號書式(用紙美濃紙)

委任官適格考試應試願書

像片貼附欄
本籍
現住所
所屬官署

- 一 考試之分科
 - 一 選擇語學
 - 一 及格於委任官第一種採用考試之年月日
 - 一 任用爲委任官試補之年月日
 - 一 有無適用文官令第八十九條規定之希望
- 擬擬應某科委任官適格考試理合添具書類報請
鑒核

年 月 日

右

姓 名

公鑒

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長
第二號書式(用紙美濃紙)

履歷書

本籍
現住所

學 歷
職 歷
兵役關係
賞 罰
其他

姓 名
年 月 日生

- 2 履歷書(本人自筆ノモノ第二號書式)
 - 3 寫真一葉(出願前一年以內ニ撮影シタル上半身脫帽正面ノ手札型寫真ニシテ裏面ニ撮影年月日、生年月日及氏名ヲ自署シタルモノ)
 - 四 應試票ノ發給
 - 勤務成績審查ニ及格シタル者ニ對シテハ應試票ヲ發給ス
 - 五 及格者發表
- 執務能力、語學、識見各考查ノ成績ニ基キ考試(銓衡)及格者ヲ決定シ五月中旬及格者氏名ヲ政府公報ヲ以テ公告スルト共ニ及格者ニ對シテハ及格證書ヲ發給ス
本考試ニ及格セザルモ語學考查ニ及格シタル者ニハ語學及格證書ヲ發給ス

其ノ他詳細ニ關シテハ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ニ照會スベシ
第一號書式(用紙美濃紙)

委任官適格考試應試願書

寫真貼附欄
本籍
現住所
所屬官署

- 一 考試ノ分科
 - 一 選擇語學
 - 一 委任官第一種採用考試ニ及格シタル年月日
 - 一 委任官試補ニ任用セラレタル年月日
 - 一 文官令第八十九條ノ規定適用ノ希望ノ有無
- 何科委任官適格考試應試致度ニ付書類相添ヘ此段及出願候也

年 月 日

右

姓 名

公鑒

地政總局委任文官考試委員會委員長
第二號書式(用紙美濃紙)

履歷書

本籍
現住所

學 歷
職 歷
兵役關係
賞 罰
其他

姓 名
年 月 日生

私 蹟

一 宗 運 動 教
二 語 學
三 特 殊 技 能
四 特 殊 技 能
右 履 歷 屬 實
年 月 日

姓 名

廣

告

一 宗 運 動 教
二 語 學
三 特 殊 技 能
四 特 殊 技 能
右 通 相 違 無 之 候 也
年 月 日

氏 名



第四回決算公告

貸借対照表

(康徳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在)

資 産		負 債	
金額	種類	金額	種類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株 金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株 金
二、四〇、五〇二・七七	株 預 金	三、三、八七・三	株 預 金
二、四七、〇三八・〇〇	株 勘 定 金	三、三、五、一八・三二	株 勘 定 金
二、三六、三三三・九	未 拂 金	一、五、七四・〇七	未 拂 金
一、九、七五・三三	法 定 積 立 金	五、〇、〇〇〇・〇〇	法 定 積 立 金
三、七、四八・六	前 期 繰 越 金	八、〇、三、八〇・三九	前 期 繰 越 金
三、七、四八・六	當 期 純 益 金	七、八、九八・六	當 期 純 益 金
10,000,000・00	合 計	10,000,000・00	合 計

右ノ通り御座候也
康徳八年四月十二日

遼陽市有明町一番地

太陽ゴム株式会社

政府公報 第二千八百三十三號 康徳八年四月十二日 星期六

貨幣發行每週平均額表

貨 幣 發 行 額
紙 幣 發 行 額
金 幣 發 行 額
備 用 額
總 額

自康徳八年三月三十日
至康徳八年四月五日
八、九三、一六六、四四九・〇〇
八、四一、八四二、二〇一・〇〇
三、二九、八六六、一四三・〇〇
五、一五、九七六、〇五八・〇〇
四、七、三二四、二四八・〇〇

滿洲中央銀行

株式會社福徳鐵工所設立

株式會社福徳鐵工所
黑河省黑河街海關區大興通り參六

一 日本商 號 自動車の修理並ニ賣買
二 造船 船體及修理並ニ賣買
三 船舶 船體及修理並ニ賣買
四 工場 機械及修理並ニ賣買
五 土木 建築及修理並ニ賣買
六 附屬 附屬業務
七 康徳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二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三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四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五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六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七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八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一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二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三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四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五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六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七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八 國幣拾八萬圓整
九九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〇〇 國幣拾八萬圓整

一〇八六四二
自動車の部分品の販賣
土木機械製作修理
製材並ニ製品販賣
運送業

(以上)

國務院總務廳人事處編纂

康德七年十一月一日現在

(定價 貳圓) (送料 壹角)

滿洲帝國官吏錄

(薦任官以上)

一、發賣期日 康德八年四月中旬
一、申込箇所 賣捌元並ニ全滿著名書店

賣捌元 國務院 康 德 社
廳舍内 横 澤 庄 十 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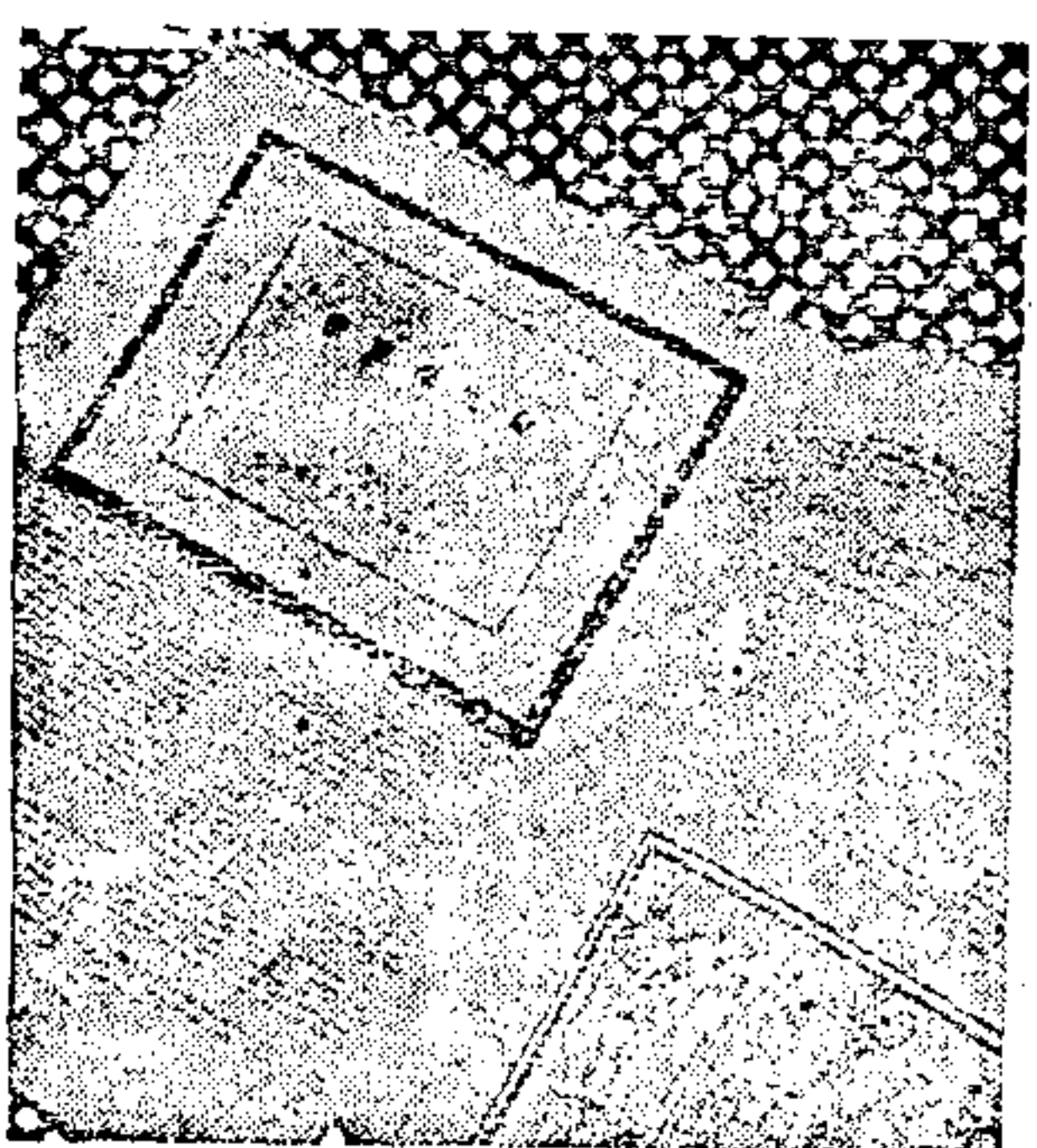
發行部數僅少・豫約優先

滿洲帝國印刷廠

電話二〇一(國務院三五七番)
振替口座新三三八四五番

カメラなら複寫が出来る

發光複寫板



原本通り・絶對正確

見事な複寫が、カメラなしで、些少の經費で、どなた様にも自由にできます。操作は簡易、仕上りは鮮明明快。

稀觀原書の複刻に……

緻密な圖表の副製に……用途廣汎

學校、圖書館、各官公衙、銀行、會社、大工場、研究所、
オフィスを始め、蒐集家、愛書家、醫家、建築家、辯護士
諸家の必需品として好評噴々。

定價

セット 金百五十円

四ツ切型(21×38cm)

キヤビネ型(11×30cm)

手札型(12×16cm)

以上三枚を一組として堅
牢な剛入にまつてます

★説明書送呈

昭發和光板商會 東京市谷區通三丁目十六番 電話(谷)二〇八七番

資本金 壹千萬圓

野村證券株式會社

本店 大阪市東區安土町二丁目
支店 〔東京・名古屋・京都・神戸・岡山・廣島・高松
門司・福岡・金澤・新潟・静岡・札幌・京橋・台北〕

取締役會長 片岡音吾
專務取締役 飯田清三

營業要目
一、日本銀行引受國債買取取扱
二、公社債株式引受募集並ニ發賣
三、公社債元利金支拂、株式配當金
取扱代理事務
金融 業務

資本金 壹百萬圓

滿洲野村證券株式會社

本社 奉天市大和區加茂町七番地
電話(代表) 三三三五番
新京支店 新京特別市大街康德會館内
電話(代表) 七五〇二番
大連支店 大連市山縣通五番地
電話(代表) 四五四五番

社長 片岡音吾
常務取締役 藤井喜與治

大同二年七月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八年三月十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康德八年四月十二日發行(月刊)

政府公報 第二千八百十三號

價目 定一月份 七圓五分(國內) 九圓(國外) 各郵費在內
廣告刊費 最終頁 九ポイント 一行十四字 二角五分
其他ノ頁 九ポイント 一行十四字 二角五分

發行所 新 國務院總務廳
電話 210(呼出) 國務院總務廳 305(編輯)
發售所 新京吉林大路 印刷 刷
電話(2) 17077-112(發售)
電話(3) 13300 大連 575-3